

#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

穗(天)环管影〔2020〕35号

## 关于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周边道路工程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你单位报批的《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周边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根据穗天发改函〔2019〕845号及按《报告表》所述，本项目总投资为12758.42万元，在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周边新建的四条城市道路，呈口字型紧贴学校四周，路线总长1962米，设计速度均为30km/h。执信一路规划等级为支路，红线宽度20米，道路长494米；执信二路规划等级为次干路，红线宽度40米，道路长347米；执信三路规划等级为次干路，红线宽度30米，道路长673米；执信四路规划等级为支路，红线宽度20米，道路长448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道路、桥涵、给排水、电力照明、交通、绿化等工程内容。

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该项目应根据《报告表》的结论要求，落实施工期

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将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减小到最低，主要环保措施有：

(一) 项目施工期环保措施：

1. 本项目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租住附近居民房。施工场地设隔油沉砂池、排水沟等设施。施工废水经沉渣处理后回用施工，不外排。雨水径流口设沉砂池，雨水经过沉淀处理排入附近现有雨水管网收集口。

2. 本项目道路路面铺设采用商业沥青及商品预拌混凝土，不在现场熬制和搅拌。施工厂界设高度不低于 2.5 米的连续、密闭围栏。施工单位通过定期清扫和洒水，土石方表面压实、定期喷水、覆盖，砂石密闭存放或覆盖，运输车辆设防撒落装置、及时清洗，施工结束后及时对施工占地恢复地面道路及植被，做到施工现场 100%围蔽，工地路面 100%硬化，工地砂土、物料 100%覆盖，施工作业 100%洒水，出工地车辆 100%冲净车轮车身，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减轻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

3. 本项目施工噪声防治措施包括选用低噪音型设备及工艺，主要施工机械采取围蔽遮挡；不在中午和夜间作息时间进行高噪声作业施工，高噪声作业区尽量远离敏感点，靠近敏感点施工时应设临时围挡或隔声屏障；优化运输车辆行驶路线，尽量远离敏感点。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建筑施

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4. 建筑工地施工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余泥、渣土、剩余物料等，建设单位应该按照有关专业部门的规定，做好余泥渣土、剩余物料的排放管理工作，及时清运，并堆放到城市管理部门指定的地点，妥善处理。

(二) 项目运营期环保措施：

根据《报告表》的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及噪声预测结果，本项目在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方形教学楼、学院办公楼、东边宿舍楼及拟建成的执信中学二号学生宿舍、教工宿舍、艺术中心、三栋教学楼安装隔声量不小于25dB(A)的通风隔声窗。

二、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家和省市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组织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依法向社会进行公开，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使用。

三、本项目须在完成沥青混凝土拌厂和天河环卫停车场两处地块的整厂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且调查结论支持项目用地可行的前提下，相关地块方可开工建设。

四、建设单位凭此批文可到有关部门领取相关证照手续。

五、你公司如不服上述行政许可决定，可以在接到本文



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地址：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电话：83555988）或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地址：天河区龙口西路213号，电话：87533928、87531656）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期内，不得停止本决定的履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